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4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以视频、电话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洪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资金需求和股东利益等因素，拟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按 2023 年末公司总股本 6,968,625,756 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09,058,772.68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1.62%。公司本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2023 年，中国资本市场围绕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有序推进改革，多层次资本市场更加健全。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的重要参与者，有效发挥资本市场“看门人”作用，立足主责主业，不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聚焦创新驱动发展、服务区域经济、低碳循环发展等领域，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与此同时，证券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行业格局加速分化，业务结构多元、资本实力强劲以及风控管理领先的头部券商有望获得更高的市场份额，而聚焦细分领域的特色型券商亦有望实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

2.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随着资本市场基础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持续提升，中长期资金入市力度加大，证券行业面临新的发展机遇。为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和服务实体经济，同时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做大做强，公司将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积极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聚焦聚力提升业务、管理、品牌、人才、科技五大核心竞争力，增强践行重大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共同富裕、维护金融稳定四大核心功能，推动各项工作全面提质增效，不断塑造公司高质量发展新优势。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期。

3.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62亿元，同比增长36.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00亿元，同比增长204.94%。公司资本结构合理，流动资产充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随着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落地，预计仍需要相应的资源配置和资本金支持。

4.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自2020年上市以来，公司一直通过内生增长扩充资本金规模，未进行股权融资，母公司包括核心净资本、资本杠杆率在内的多项核心监管指标面临较大的压力。随着公司机构业务的快速发展，依托资产负债表为客户提供各类服务的需求也快速增加。公司将进一步做好资本规划及配置安排，积极平衡业务发展及股东利益，继续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公司决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在分红比例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分配净利润30%的前提下，制定公司2024年中

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一）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范奎杰回避表决。

（二）与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陈肖鸿回避表决。

（三）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洪、冯艺东、陈肖鸿回避表决。

（四）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严法善、胡希宁、綦好东、满洪杰分别出具了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严法善、胡希宁、綦好东、满洪杰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同意报告附件《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4 年度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和融资类业务规模限额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相关股东提名王洪先生、冯艺东先生、吕祥友先生、茹刚先生、王文波先生、谢蛟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 6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同意提名杜兴强先生、金李先生、靳庆军先生、綦好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上述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长确定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